

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动机齿轮室 3 万件，汽车发动机配件 15 万套，泵阀 3 万套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9 月 14 日，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动机齿轮室 3 万件，汽车发动机配件 15 万套，泵阀 3 万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会前代表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环境监测单位监测情况的汇报、验收报告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动机齿轮室 3 万件，汽车发动机配件 15 万套，泵阀 3 万套建设项目位于湖州长兴县吕山乡工业集中区，项目审批主要内容为：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总投资 3500 万元，租赁长兴吕山金鹭孵化器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 2600 平方米，购置立式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机械手等生产及辅助设备 267 台（套），建成投产后可形成年产汽车发动机齿轮室 3 万件，汽车发动机配件 15 万套，泵阀 3 万套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35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

目前该项目已投产，根据企业规划，未实施的汽车发动机齿轮室产品线和部分配件生产设备将不保留，实际年产汽车发动机配件 2 万套，泵阀 3 万套。故本次验收为项目竣工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18 年 3 月通过长兴县发展和改革局立项（项目代码：2018-330522-34-03-073893-000），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委托浙江博华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动机齿轮室 3 万件，汽车发动机配件 15 万套，泵阀 3 万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湖州市生态环境局长兴分局（原长兴县环境保护局）审批，文号：长环管〔2018〕310 号。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该 20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项目为“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动机齿轮室 3 万件，汽车发动机配件 15 万套，泵阀 3 万套建设项目”，地址位于湖州长兴县吕山乡工业集中区，建设项目性质为新建，本次验收为竣工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为竣工验收，对照《污染影响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现有项目建设性质与原报批环评一致，生产工艺与原报批环评基本一致，污染治理措施与原环评基本一致。本项目设计产品和产能为年产汽车发动机齿轮室 3 万件，汽车发动机配件 15 万套，泵阀 3 万套，原审批加工中心、铣床、钻床、车床等机械加工设备及检测设备共计 87 台，由于市场原因以及车间场地限制等因素，企业对产品及产能进行了规划调整，实际安装加工中心、铣床、钻床、车床等机械加工设备及检测设备共计 34 台，实际产品及产能为年产汽车发动机配件 2 万套，泵阀 3 万套，其余生产设备均不再保留。本项目已达产，生产规模及总量均未超出原报批环评核定范围，故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全厂雨污分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应标准，纳入长兴李家巷新世纪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对水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项目实际无清洗工序，因此无清洗废水产生，无生产废水排放。

（二）废气

项目生产工序对金属件机械加工和打磨去毛刺时会产生少量的金属粉尘，由于金属粉尘密度较大，基本在机械加工设备附近快速沉降，形成金属屑，仅有少量细微粉尘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型的设备和装置，加强设备的维护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废

设置了较为规范的一般固废仓库及危险废物仓库，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屑和金属边角料、一般包装材料、次品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委托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废切削液桶、机油桶、废润滑油桶、废切削液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湖州利升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报告编号：23HY05018，监测期结果如下：

1、废水

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口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它企业标准。

2、废气

该企业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3、噪声

东、南、西、北侧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昼间 $\leq 65\text{dB}(\text{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基本按环保“三同时”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0522MA2B54471A001X），有效期至 2028 年 5 月 25 日，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动机齿轮室 3 万件，汽车发动机配件 15 万套，泵阀 3 万套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工程建设基本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和环评及批复中各项环保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基本具备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和要求

- (1) 明确项目验收范围，细化企业承诺不再实施内容，并以附件形式说。
- (2) 严格执行所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生产、环保设备的运行维护管理，做到责任到人，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 严格落实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并定期检查，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 (4)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和噪声管理，保证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 (5) 加强固废的收集、暂存、处置过程管理避免二次污染；规范危废库建设。
- (6) 自觉接受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验收组专家：

王学平 姜海斌

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汽车发动机齿轮室 3 万件，汽车发动机配件 15 万套，泵阀 3 万套建设项目验收组名单

成员	单位名称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浙江合奥科技	总经理	18858151378	阮平
专家	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主任	13819205219	阮平
	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主任	13967292336	阮平
	湖州市水务集团	高工	13587287237	黄海明
其他	湖州中环交通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法人	13587926227	何文杰
	湖州中环交通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湖州中环交通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湖州中环交通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湖州中环交通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浙江合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2023 年 9 月 14 日

